

Disclosure

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且同时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的证券公司的营业部均可办理认购,基金简称:建信300,基金代码:

165309,深交所挂牌价1.000元,发售时间:2009年9月21日至2009年10月30日,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洪都航空 股票代码:600316 公告编号:临2009-027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根据公司产品交付计划测算,预计2009年一至三季度业绩较2008年同期增长50%以上。
3.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7046万元
2.每股收益:0.201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
由于公司第三季度各项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增长,盈利能力增强。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数据将在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T磁卡 编号:临09-022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自2009年9月16日至9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且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书面询证,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答复如下: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内,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股票、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9月18日

股票代码:海泰发展 股票代码:600082 编号:临2009-025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9年9月18日上午十点在会议室召开了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61,517,9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方式进行反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关联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他与会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7,368,570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
同意公司在2009年度授信额度12亿范围内对控股股东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部分银行借款的担保进行反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川先生在上述额度内借款,如需要海泰控股集团提供担保时,全

权签署我公司与海泰控股集团有关担保事项的法律文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转出及新摊土地使用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关联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他与会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7,368,570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参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霍娜女士认为:本次大会之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63 股票简称:路桥建设 编号:临2009-030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9年8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披露了《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并按期披露了《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因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本公司股票自2009年8月17日起停牌。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仍在积极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相关事项可能涉及重大无先例事项,相关方案正向有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中,尚未最终确定。因上述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相关方案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63 股票简称:路桥建设 编号:临2009-031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11000451,认定有效期为3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将享受企业所得税率15%的税收优惠政策。

目前,公司相关税务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争取尽快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

特此公告。

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编号:临2009-109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9年9月16日、9月17日、9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新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事项。
2.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公司目前经营正常,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有较大影响的申荐,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

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一致,自2009年9月22日(含)起,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信用债券”,A类代码:050011)和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策略混合”,代码:050012)参加建设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 一、基金定投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09年9月22日(含)起,投资者采用基金定投方式通过建设银行申购博时信用债券(A类)和博时策略混合,享有申购费率9折优惠(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建设银行
客服电话:95533
网站:www.ccb.com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68(免长途费)
网站:www.bosea.com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以建设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次优惠活动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3、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建设银行所有。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0600 股票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临2009-023

债券代码:126013 债券简称:08青啤债 权证代码:580021 权证简称:青啤CWB1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啤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青啤CWB1”认股权证(交易代码:580021,行权代码:580201)的存续期为2008年4月19日至2009年10月19日,“青啤CWB1”认股权证将于2009年10月13日进入行权期。2009年10月13日至2009年10月19日中的交易日为“青啤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在行权期“青啤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青岛啤酒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600)、青岛啤酒公司债券(公司债券代码:126013)仍正常交易(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青啤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交易日为2009年10月12日(星期一),从2009年10月13日开始“青啤CWB1”认股权证停止交易,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青啤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最新行权价格为27.82元/股,行权比例为2:1,投资者每持有2份“青啤CWB1”认股权证,有权在2009年10月13日至10月19日期间的5个交易日以内以27.82元/股的价格认购1股青岛啤酒A股股票,按照“青啤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计算的标的证券不足1股的部分予以舍弃处理,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日交易上市交易。2009年10月19日为“青啤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终止日,截至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即15:00),尚未行权的“青啤CWB1”认股权证将被全部注销,提请投资者注意。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00-5:00)拨打热线电话:0532-85713831,85706510。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000839 股票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9-46

权证代码:031005 权证简称:国安GAC1 债券代码:115002 债券简称:国安债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国安GAC1”认股权证行权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国安GAC1”认股权证已于2009年9月11日起开始行权,并已于2009年9月18日(星期五)至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投资者行权的最后时点为2009年9月24日15时,过时再申请行权无效。

- 一、基本提示内容
1、“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存续期自2007年9月25日起,至2009年9月24日止。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权证存续期满前5个交易日,权证终止交易,“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9年9月17日(星期四),从2009年9月18日(星期五)起终止交易。
3、“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权证存续期的最后10个交易日,即2009年9月11日(星期五)至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之间的交易日,其中2009年9月18日(星期五)至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投资者行权的最后时点为2009年9月24日15时,过时再申请行权无效。
4、“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为17.576元,投资者每持有1份“国安GAC1”认股权证,有权在行权期内以17.576元的价格购买1.003股“中信国安”的股票。
二、行权操作要点(不同的券商交易系统界面会有不同)

- 1、申报指令
投资者依据券商技术系统的提示,发出认股权证的行权指令,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证券代码:031005(权证简称:国安GAC1)
业务类别:行权
委托数量:申报的权证行权数量
委托价格:17.576(行权价格)
投资者当日买进的权证,当日可以行权,行权指令以份为单位进行申报,行权指令当日有效,当日可以撤销。
2、投资者须在申报前确认的事项
在发出行权指令前,认股权证投资者应当确认其申报行权的认股权证份数不大于其证券账户中可用的认股权证份数,且账户中有足够的资金,否则,该行权指令作废,投资者需另行申报行权。
3、行权后资金、权证的扣减及标的证券的取得
接到投资者发出的认股权证的行权指令之后,券商扣减投资者账户中的权证可用数量,扣减权证数量等于有效行权委托数量。此外券商还需扣减投资者行权所需资金(含行权手续费),行权所需资金计算公式为:
行权所需资金=申报行权数量×行权价格(17.576元)×行权比例(1.003)+申报行权数量×行权比例(1.003)×标的证券面值(1元)+手续费
行权成功,投资者将于T+1日交收后收到行权所得的标的证券,行权应得的标的证券于T+1日可以交易。投资者证券账户的标的证券增加数量=认股权证有效行权委托数量

量×行权比例。
4、其他
按照“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计算的标的证券不足1股的部分予以舍弃处理。认股权证投资者应当确认其账户中有足够的资金。
请投资者及时查看,确认行权是否成功。
在“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间的5个交易日,“国安GAC1”认股权证正常交易。
三、咨询机构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国安大厦5层
联系人:陈涛
电话:010-65008037
传真:010-65061482
四、特殊提示内容
“国安GAC1”认股权证的行权日为2009年9月11日(星期五)至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之间的交易日(其中2009年9月18日至2009年9月24日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行权终止日未行权的“国安GAC1”认股权证将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219 股票简称:南山铝业 编号:临2009-049

转债代码:110002 转债简称:南山转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山转债”赎回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4月18日公开发行的28亿元人民币中期可转换公司债券(110002,以下简称“南山转债”),已有2,794,771,000元转换成“南山铝业”股票(600219);“南山转债”赎回余额为5,229,000元,占“南山转债”发行总额的0.19%;“南山铝业”股票因可转债转股累计增加数量为331,919,282股。

公司股票自2009年7月14日至2009年8月10日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42元/股)的130%。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南山转债”提前赎回条款的议案》,决定行使“南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将截至赎回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收市后尚未转股“南山转债”全部赎回。

本公司已于2009年8月12日、2009年8月13日、2009年8月14日、2009年9月14日连续4次刊登“南山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南山转债”于2009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止交易及转股,未转股的“南山转债”全部被冻结,公司按面值103元(含当期计息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南山转债”,赎回价格为103元(税后个人投资者为102.875元/张,OFII为102.938元/张)。

为102.938元/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南山转债”本次全部赎回数量为52,290张(面值5,229,000元,公司实际兑付金额为5,379,645元),其中,机构投资者2,490张,个人投资者49,800张,OFII0张。

“南山转债”本次全部赎回的公司实际兑付金额为5,379,645元,由于金额不是很大,只占“南山转债”发行总额28亿元的0.19%,因此,“南山转债”的赎回对公司影响不大。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19 股票简称:南山铝业 编号:临2009-050

转债代码:110002 转债简称:南山转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09年9月17日收市,已有2,794,771,000元公司发行的“南山转债”(110002)转换成公司发行的股票“南山铝业”股票(600219),本期转股数量为199,387,736股,自进入转股期以来累计转股数量为331,919,282股,公司总股数为1,660,714,495股,目前尚有5,229,000元的“南山转债”未转股,占“南山转债”发行总额28亿元的0.19%。

截至2009年9月17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09年8月26日), 本次变动增加, 变动后(2009年9月17日), 占总股本比例(%)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19 股票简称:南山铝业 编号:临2009-051

转债代码:110002 转债简称:南山转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山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19号文核准,于2008年4月1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总额为28亿元人民币中期可转换

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南山转债”,代码为“110002”),并于2008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南山转债”自2008年10月20日起开始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股票简称“南山铝业”)。

由于公司股票自2009年7月14日至2009年8月10日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42元/股)的130%,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经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本公司决定行使“南山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将截至赎回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收市后尚未转股的“南山转债”全部赎回,本公司已于2009年8月12日、2009年8月13日、2009年8月14日、2009年9月14日连续4次刊登“南山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2009年9月17日,已有2,794,771,000元“南山转债”转换成“南山铝业”股票(600219);“南山转债”赎回余额为5,229,000元,占“南山转债”发行总额28亿元的0.19%。“南山转债”于2009年9月18日(赎回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止交易及转股,未转股的“南山转债”全部被冻结,公司按面值103元(含当期计息年度利息,税后个人投资者为102.875元/张,OFII为102.938元/张)的价格赎回全部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南山转债”。“南山转债”赎回款发放日为2009年9月24日。

本公司的“南山转债”(证券代码:110002)、“南山转债”(证券代码:190002)将于2009年9月24日从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